



宁夏交警助力学子安全迎暑假

本报记者 陈世伟 文/图



中卫交警进校园宣传暑期交通安全知识。

青春无价 守法驾乘

近日，一段两名少年驾驶机动车的网络视频引起平罗交警的关注。民警立即展开调查，通过短视频平台账号进行落地核实，很快就精准锁定视频中的驾驶人。经了解，未成年人韩某趁父母外出办事家中无人，偷偷拿走车钥匙，邀约成年人王某一起上路行驶，并将驾驶过程拍摄下来发布在短视频平台。情况核实后，韩某和王某由家长陪同来到平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当场对涉事未成年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责令当事人删除相关视频、作出检讨并签订承诺书，要求家长加强对孩

子的教育引导并落实好监护责任。

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民警告诉记者，随着高考结束，各地驾校迎来暑期学车热。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申领机动车驾驶证需要年满18周岁，考试内容分为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考试科目、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科目、道路驾驶技能和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科目。考试合格后核发机动车驾驶证。未成年驾驶人未经过系统学习，不了解通行规则和应急处置办法，也缺乏对车辆必要的把控技能，不仅会严重扰乱正常的交通秩序，还存在巨大安全隐患，给自己和他人造成严重威胁。“即使已经拿到驾驶证，晋级为一名合格的

驾驶人，也要特别注意，1年实习期内不可单独驾车上高速公路，需要由持相应或者包含其准驾车型驾驶证3年以上的驾驶人陪同。”

知晓危险 学会避险

“小朋友，怎么就你们两个人呀？你们的家长呢？”“我们两个一起出来玩，没有家长。”6月14日，固原交警高速一大队民警在固原收费站执勤时，发现两名五六岁的小孩骑着扭扭车在车流中穿梭，身边却没有成年人陪同。民警连忙上前，从车流中将两个孩子安全带离，询问得知家庭住址和家长电话后，立即联系家长说明情况。10分钟后，孩子的母亲和奶奶来到执勤点，民警仔细核实二人身份信息后将孩子交还，并提醒家长：“作为监护人，你们一定要负起安全监管责任。平时反复教育孩子远离车辆，不在道路、小区、停车场等车辆频繁出入的地方玩耍，让他们知晓危险，学会避险。”

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民警表示，少年儿童暑期独自外出活动的机会增加，省公路、停车场出入口、住宅小区、路侧停车区域等场所儿童交通事故易发。家长作为监护人要加强教育和监管，不要让孩子在马路上使用滑板、旱冰鞋等滑行工具，更不能在车道上坐卧、停留、嬉闹。以实际行动给孩子做好表率，横过机动车道时，优先选择行人过街设施，没有行人过街设施的一定要从人行横道上通过。没有人行横道的，应当观察来往车辆的情况，确认安全后直行通过，不得在车辆临近时突然加速横穿或者中途倒退、折返。

隆湖交警接连追踪“惹祸”车辆获赞誉

本报记者 李毓琛 通讯员 马婷 文/图



6月13日，当事人的儿子杨先生向民警王涛赠送锦旗。

“真的太感谢交警同志了！要是靠我们清理，不仅耗时久，而且很危险。”6月14日，石嘴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隆湖交警大队全力查找在路面抛撒碎石的驾驶员，并依法作出处罚，目睹全过程的环卫工人李大姐感激地说。

“星光大道与星海二号路路面有大量碎石子，查一下是什么车撒的。”6月14日7时许，隆湖交警大队大队长达江涛在路面巡逻时，发现这一情况严重影响交通畅通，存在极大交通安全隐患，立即指派警力调取该路段监控视频进行排查。辅警刘海东很快锁定了肇事车辆为甘M号牌的轻型自卸货车，经调查得知，货车司机冶某在运输石料过程中，未采取任何防护措施，导致石料在车辆行驶途中不断掉落、沿途抛撒。当日8时，刘海东成功联系到冶某，责令其返回现场。

冶某交代，6月13日晚着急回家，在装载完石料后，忘记给货车加盖篷布。行驶过程中，车辆颠簸震动，石料便顺着车厢滑落，最终造成碎石撒落一路。在民警监督下，冶某迅速对散落路面的碎石进行清扫。依据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载物不得遗洒、飘散载运物”的相关规定，交警依法对冶某作出罚款50元的行政处罚，并对其进行深刻的交通安全警示教育。

安全生产月 交警宣传忙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6月16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在红太阳广场参与安全生产月集中宣传咨询活动，大力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和安全生产常识，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各大队分别在辖区和高速公路收费站、服务区同步开展宣传咨询活动。

民警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主题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安全知识。向群众发送《宁夏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一盔一带”、拒绝酒驾醉驾等宣传资料，结合身边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向群众讲解应急处置要点，强调“小违法可能酿成大事故”的道理，引导大家深刻认识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遵守交通法规的必要性。

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200余人次，有效提升了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安全文明出行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营造了“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良好氛围。

让孩子远离交通事故伤害

本报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白璐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章第六十四条第一款“学龄前儿童以及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的精神疾病患者、智力障碍者在道路上通行，应当由其监护人、监护人委托的人或者对其负有管理、保护职责的人带领”之规定。

本次事故中双方都有过错，楠楠独自跑上道路，其监护人未起到监管作用；而朱某某驾驶未观察道路周围情况，最终导致事故的发生，因此双方负有同等责任。

无独有偶。5月25日21时30分，3岁的贝贝（化名）使用滑板车在永宁县宁和街新天地夜市路段由北向南滑行时，与李某驾驶的两轮电动车发生碰撞，造成贝贝受伤、两车受损的交通事故。

监控显示，由于监护人疏于看护，贝贝独自一人滑着滑板车横过夜市路段，正巧遇到行驶至此的李某驾驶电动车经过，李某因避让不及，最终双方发生碰撞，导致贝贝被车辆碰倒，还好伤势并无大碍。

当事人贝贝监护人的行为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章第六十四条第一款“学龄前儿童以及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的精神疾病患者、智力障碍者在道路上通行，应当由其监护人、监护人委托的人或者对其负有管理、保护职责的人带领”之规定。当事人李某的行为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章第五十七条“驾驶非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应当遵守有关交通安全的规

定。非机动车应当在非机动车道内行驶；在没有非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应当靠车行道的右侧行驶”之规定。贝贝的监护人负主要责任，当事人李某负次要责任。

交警提醒：不要让孩子，尤其是学龄前儿童在道路、停车场（包括出入口位置）、小区门口等车辆来往频繁的位置玩耍。儿童在道路上通行，一定要由大人看护，且不可在道路中间行走、奔跑。请广大家长加强对孩子的交通安全教育，牢记不要“飞奔”“鬼探头”式过马路，要从小养成遵守交通规则的好习惯。同时，机动车驾驶人行至路口转弯时、出入停车场及小区时，务必减速慢行，多加观察。

男子无证驾驶肇事逃逸负全责

称车辆是骗取姐姐的，其没有取得驾驶证，发生事故后既紧张又害怕，于是逃离了现场。

经认定，马某负事故全部责任。6月17日，交警依法对马某未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驾驶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驾驶机动车变更车道时影响正常行驶的机动车的三种违法行为合并作出3600元罚款、拘留10

日的行政处罚。

交警提示：无证驾驶会扰乱道路交通秩序，严重威胁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同时，驾驶过程中如不慎发生交通事故，驾驶人应立即停车、保护现场，造成人员伤亡的应当立即拨打120救治伤者，并迅速报警处理。无论驾驶车辆肇事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切勿心存侥幸逃逸。

5月23日19时50分许，清和北街与银河巷交叉口向北20米处，发生一起两车相撞的交通事故，一名男子从驾驶位上下车后逃离现场。

接到报警后，兴庆区交警一大队民警迅速到达现场展开调查。通过现场勘查、走访及调取周边监控视频，迅速

锁定了肇事逃逸司机马某。到案后，马某对其无证驾驶机动车、交通肇事逃逸的违法行为主认。经查，当日19时44分，马某驾驶宁A号小型轿车沿清和北街由北向南行驶至银河巷交叉路口向北20米路段变更车道时，遇李某某驾驶宁A号牌轿车对向行驶至此发生碰撞，造成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经询问，马某

本报记者 张婷 摄

6月16日，民警为群众佩戴安全头盔。当日，平罗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在七一广场开展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向过往群众讲解安全行车、乘车常识，以案释法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后果，耐心回答群众提问，号召大家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本报记者 张婷 摄

6月16日，民警为群众佩戴安全头盔。当日，平罗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在七一广场开展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向过往群众讲解安全行车、乘车常识，以案释法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后果，耐心回答群众提问，号召大家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本报记者 张婷 摄

三人刚下酒桌又进警队

本报讯（记者 李毓琛 通讯员 哈晓玲）近日，石嘴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河滨交警大队在辖区开展酒驾违法治理统一行动，连续查获3起涉酒驾驶违法行为，且3名违法人员是在一同聚餐后相继酒驾被查。

当晚，河滨交警大队分两组在辖区恒力大道沿线开展酒醉驾专项治理行动。23时15分，民警在河滨市场门口依法拦截一辆小轿车检查。经现场对驾驶人雷某某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检测结果为30毫克/100毫升，涉嫌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违法行为。据了解，当晚与驾驶人雷某某一起干活的工友过生日，几

人相约吃饭喝酒，认为自己喝得不多，便侥幸驾车，结果很快就被查。

20分钟后，在恒力大道与英力特大道路口，民警又查获了酒驾的王某，经现场检测结果为32毫克/100毫升，涉嫌饮酒后驾驶机动车。10多分钟后，民警在同一方向又将雷某驾驶的车辆拦截，检测结果同样达到饮酒驾驶机动车标准。在进一步核查中民警发现，当晚3名“酒司机”竟是同一桌聚餐的工友。

目前，3名违法人员已被依法分别予以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12分并暂扣6个月的处罚。

斜穿道路出事故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近日，黄某驾驶二轮电动车沿中宁县鸣雁路由西向东行驶至中宁县一中北门路段时，突然斜穿机动车道，与后方一辆小型轿车发生碰撞，黄某重重摔倒在地，造成电动车驾乘人员受伤、双方车辆受损的交通事故。

民警调取监控发现，黄某骑自行车沿着鸣雁路由西向东行驶至事发路段时，未注意观察后方来车情况，贸然

斜向穿行，是导致此起事故的主要原因。小型汽车驾驶人未按照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负次要责任。

交警提示：驾驶自行车、电动自行车、三轮车在路段上横过机动车道，应当下车推行，有人行横道或者行人过街设施的，应当从人行横道或者行人过街设施通过；没有人行横道、没有人行过街设施或者不便使用行人过街设施的，在确认安全后直行通过。